

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刘先富申请宣告刘勇失踪一案[(2025)渝0101民特113号]，经查：申请人刘先富与被申请人刘勇（男，1986年12月9日出生，汉族，住重庆市万州区陈家坝街道旅密村12组10号，公民身份号码500101198612096733）为父子关系，2023年2月9日，刘先富、谭文芳报警称刘勇于2016年8月外出务工，2018年至今和家人无任何联系。刘勇下落不明已满二年。下落不明人刘勇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刘勇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刘勇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刘勇情况，向本院报告。公告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判决。

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4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